詩語背後

●木 木

從屯門鎮到千戶所(上)

深港文化的原始基因，一個是海防，一個是海上貿易，以及由此衍生的習俗、宗教、規則、建制等。海上貿易綿延數千年，演繹了海上絲綢之路的絕世風華，成為嶺南崛起的強勁支點。海防的歷史同樣源遠流長，始於唐代軍屯，成熟於明代千戶所，而在近代鴉片戰爭中與西方霸權迎面相遇，改變了中國社會發展的進程。

唐開元二十四年（736年）設立屯門鎮，屯守區域含今深圳大部及香港全部，是深港雙城走上歷史舞台的第一個指稱明確的建制單位。之前，東晉咸和六年（331年）置寶安縣，縣治在南頭古城附近的城子岡，一向被視為深港之根，但作為深港雙城最早的官方建制卻有些牽強。寶安縣轄地太大，且範圍不確定，大致相當於今天珠江口東西兩岸的東莞市和中山市以南地域。當時珠江三角洲地貌尚未完全形成，很多陸地還是水體或海島。寶安縣幾經撤併，唐至德二年（757年）更名東莞縣，縣治北遷「到涌」（今莞城），此後一千多年不復存在。1914年由新安縣改名的寶安縣只是深圳市前身，管轄範圍大為縮小，與原來的寶安縣不可同日而語。

朝廷設立屯門鎮，「屯」乃屯兵之地，「門」乃江海之門，亦為國土之門，「鎮」乃鎮守之所。所謂「屯兵海門，以護商旅」，從中不難領略到深港這方水土與生俱來的海防文化烙印。北宋宰相、史學家王溥撰《唐會要》，有「開元二十四年正月，廣東寶安縣新置屯門鎮，領兵二千人，以防海口」的記載。在沿海地區設立邊鎮，駐員達兩千人，這對秦漢以來大多偏重於西北陸地邊塞的防務格局而言，是一個不小的軍事存在。並且，據清人顧祖禹《讀史方輿紀要》所載，屯門鎮駐兵是頗有戰鬥力的：「唐置屯門鎮兵，以防海口。天寶二載，海賊吳令光作亂，南海郡守劉巨鱗，以屯門鎮兵討平之。」

屯門設鎮，一度與寶安縣同城辦公20餘年。待縣治北遷並更名東莞，屯門鎮留守，專司海防，行政管轄權仍屬東莞縣。此後，宋置屯門砦，元置屯門巡檢司，明置南頭寨。戍守範圍各有不同，但鎮海疆、護商旅的功能相襲。唐代屯門鎮，與明萬曆元年（1573年）所置新安縣，可以看作同一地域的不同名稱，是深港雙城的共同起源。粵東大岳蓮花山脈從這裏入海，嶺南大河珠江三派到這裏收官，南海萬頃碧波自此開啟。這片山海之間的熱土，素為風雲激盪之地，亦是多元文化、創新文化濫觴之地。

明朝建政不久，就在這片地域設立了兩大海防要津——東莞守禦千戶所和大鵬守禦千戶所，用以鎮守南疆。時為明洪武年間，朱元璋在全國推行衛所制度。首批設立65個守禦千戶所，一則用於沿海設防，抵禦倭寇，一則用於內陸控守，鞏固邊地。按官方標準建制，每個千戶所定額1,120人，每個衛轄5個千戶所。但在實際運行中，各地增設、改制情況很複雜，實際存在過的千戶所數量無準確統計。總的趨勢是，隨着疆域鞏固和戰略要地增加，千戶所數量大幅上升。僅明成祖朱棣時期，各地千戶所一度增至359個。

值得一提的是，設立千戶所並不限於邊疆。在一些多民族聚居，中央政權與地方土司政權的結合部，千戶所多設於交通要道或動盪地區來強化控制。這些千戶所大都直屬都司，機動性很強，駐地時常遷徙。所以，明代衛所制度不體現為固定不變的機構，而是一個根據沿海防務和內陸綏靖需求動態調整的龐大體系。

不過，建於明洪武二十七年（1394年）的東莞、大鵬兩個千戶所（屬於第一批衛所）卻是常設建制，且駐員常常多配，這與南頭地區在海防和海上貿易中的重要地位有關。明朝初年，西方已進入大航海時代，世界貿易格局正悄然發生深刻變化，中國卻被倭寇問題弄得焦頭爛額。南頭緊扼珠江口交通要津，漸成中外貿易集散地，不斷受到倭寇侵擾。鑒於這種情況，朱元璋允准廣東都指揮使花茂奏請，下令建立南粵沿海衛所體系。廣州左衛千戶崔皓、張斌受命分別前往南頭半島和大鵬半島開所，隸屬南海衛。



●赤灣墩台遺址 作者供圖

自寶安縣改名東莞縣，縣治北遷，南頭地區已有600多年未設縣級建制，原縣治所在地一片荒涼頹敗，稱「蕪城」。崔皓因其舊址，築東莞守禦千戶所城。所城呈不規則橢圓形，東西橫寬680米，南北縱深500米。城內六縱一橫的道路網與自然地形地貌完美結合，闢有9條街道，其中永盈街為千戶所指揮部駐地。東南西北各開一城門，名聚奎、寧南、鎮海、拱辰。寧南為正門，外設迎恩門。建城樓4座，敵樓4座，軍警鋪25間，雉堞1,200個。城堡東南角和西南角各設水關一座，用以調控護城壕溝之水。所城外圍另築墩台6座：崗墩、赤灣墩、伏涌墩、嘴頭墩、赤崗墩、鰲灣墩，每墩設守旗軍5人。墩台亦名煙墩，古稱烽火台，遇有敵情則夜舉烽火，日放烽煙，以示警報。赤灣墩台主體建築迄今尚存，為深圳市級文物保護單位。

東莞守禦千戶所城倚山面海，雄踞珠江與南海交匯的伶仃洋水域，留下了無數可歌可泣的抗倭護海故事。明萬曆元年（1573年），因應海防和海上貿易需要，東莞南部單獨置縣，得名新安，取「新縣安寧」之意，縣治設於千戶所城。新安縣是中國歷史上少見的完全以濱海地帶及沿海島嶼為轄地的縣級行政建制，從中不難體會到大明王朝加強海防、開拓海疆之意。

自此，東莞縣的一座軍事堡壘變身為新安縣的縣城，城市規模有所擴大，但基本格局未變。因新安縣設治於此，南頭古城亦稱新安故城。隨着縣治功能增強，所城的功能趨於弱化，但作為邊防重鎮的地位一如既往。

生活點滴

●張武昌

兒時樂趣捉麻雀

記憶裏的童年，似乎總是與冬天有關。南方的冬天，不像北方那樣乾脆利落。它來得遲緩，去得黏膩，像塊怎麼也擰不乾的濕布，裹在身上，涼意便絲絲縷縷地滲進骨頭裏。可孩子們不怕冷，越是天寒地凍，越要往外跑。那時最讓我難忘有趣的，便是捉麻雀了。

捉麻雀的法子，是跟村裏比我大的夥伴學的。一場大風吹過，樓坪裏乾淨了許多，正是下手捉麻雀的好時機。我們找來竹篩子，用一根短木棍把它支起來，篩子底下撒上一把穀粒。木棍中間繫上一根長長的細繩，我們握着繩子的另一頭躲在角落裏。一切準備就緒，剩下的便是等待。

等待是漫長的，也是充滿期待的。我們趴在角落裏，屏住呼吸，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那個篩子。地上靜悄悄的，只有風偶爾吹過，捲起幾粒細小的泥沙。過了好一會兒，終於有幾隻麻雀飛來了。牠們先是落在院牆上，歪着小腦袋四處張望，嘰嘰喳喳地叫着，像是在商量着什麼。其中一隻膽大的，率先飛下來，落在篩子旁邊，一跳一跳地靠近那些穀粒。牠每跳一步，就要停下來看看四周，那雙黑豆似的小眼睛裏，滿是警覺。

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手裏的繩子攥得緊緊的。可我知道，不能急。那麻雀試探了幾次，終於忍不住啄了一口穀粒。緊接着，第二隻、第三隻也跟着飛了下來。牠們在篩子底下你爭我搶，吃得正歡。就是此刻，我猛地一拉繩子，木棍倒下，篩子應聲扣在地上。麻雀們尖叫着四散飛逃，可總有一兩隻來不及飛走的，被扣在了篩子裏面。

那一刻的歡喜，是無法形容的。我扔掉繩子，連蹦帶跳地跑過去，趴在篩子旁邊往裏看。那被扣住的麻雀在篩子裏撲棱着翅膀，發出急促的叫聲。我把篩子掀起一條縫，伸手進去捉。小小的身子在我手心裏掙扎着，溫熱的，帶着微微的顫抖。牠的心跳很快，我能感覺到那種慌亂和恐懼。可那時候的我還不懂得這些，只覺得好玩，只覺得得意。

捉來的麻雀，多半是養不活的。我們也知道養不活，但還是會用一根細線綁住牠的腳，讓牠在地上撲騰着飛。玩上一陣子，麻雀便不再掙扎，只是縮着脖子，眼睛半閉着，像是認了命。這時候，大人就會走過來說：「放了吧，養不活的。」我們便解開線，把牠往空中一拋。麻雀撲騰幾下翅膀，歪歪斜斜地飛走了，也不知道還能不能活。

後來年歲漸長，知道麻雀雖小，五臟俱全，也知道牠們一年四季忙着吃害蟲，算是益鳥。再想起兒時捉麻雀的事，心裏便生出幾分愧疚來。那些被我捉住的麻雀，大概是沒有幾隻活下來的吧。可那份樂趣，又是真真切切的。樓坪裏支起的篩子，藏在角落裏屏住的呼吸，拉繩那一瞬間的心跳，還有手心裏那溫熱的小小身軀——這些記憶，並沒有因為愧疚而褪色，反而隨着歲月的流逝，越來越清晰。

如今的孩子，怕是很少有捉麻雀的經歷了。他們有手機，有電腦，有各種各樣的電子遊戲。寒冷的冬天，他們更願意待在溫暖的屋裏，而不是跑到室外去支篩子、拉繩子。時代總是在變的，每個時代的孩子都有自己的樂趣。只是偶爾，在寒冷的冬日，我還是會想起那個趴在角落裏的自己，想起那隻在篩子底下掙扎的小小麻雀。

那些回不去的時光，就像麻雀飛走後留下的空蕩蕩的院子，安靜，而又讓人懷念。

粵語講呢啲

●梁振輝 香港資深出版人

食我嘅，着我嘅；又食又搦、又食又拎、食完兼夾搦



廣東人有句俗語：

食我嘅，着我嘅

表面的意思是「吃我的，穿我的」；通常用來形容那些生活完全依賴他人經濟資助的人。

此話通常出現於以下的語境中：

長輩對晚輩的訓話——父母在管教子女時，強調自己付出了養育費，要求子女聽教聽話。

示例1：

衰仔，「食我嘅，着我嘅」，咁夠膽頂撞我！

涉及對伴侶的支配性——在一段經濟不對等的關係中，經濟來源的一方會用此話來強調自己所處的地位及重要性。

示例2：

咪以為「食你嘅，着你嘅」，你就可以支配我嘅一切；奴隸都有尊嚴嘅，再咁落去，搵定律師搞離婚喇！

不滿對方賴皮、啃老——拿了好處卻不懂感恩。

示例3：

老媽子，今個月啲「零用錢」仲未過畀我喎！

成三十幾歲人，仲攞大手板，知唔知醜㗎？生仔養仔，天經地義；唔想養，咪鬼好生囉！

「食我嘅，着我嘅」，唔感恩不特止，仲講埋啲咁嘅嘢嚟激我！

「食夾拿」（食及拿），廣東人多會說成：

又食又搦；又食又拎；食完兼夾搦

「搦」指握、持、拿着；「拎」指提，與「搦」近義。「搦」「拎」的文讀分別是「nik1」「ning1」；俗讀分別是「lik1」「ling1」。「又食又搦」比喻在某個場合中，不僅已享受到應有的好處，最後還要額外索取更多利益。

「又食又搦」的現象在某些場景中很普遍：

赴宴時，客人除了在大飽口福之餘，臨走時還要打包剩菜（基於貪婪多於環保）。

吃「自助餐」或「日式放題」時，顧客擅自帶走飲品甚至生蠔、肥牛等生鮮食材。須知道，此等行為可能構成盜竊罪。

到親朋戚友家中作客，有人熟不拘禮，主動把剩菜打包拿走。當然，我們不排除有主人家熱情好客，在客人離去前會主動塞大包小包的土特產予客人帶回家。此時有人說自己「又食又搦」，以示不好意思或感激。

「又食又搦」也會用來形容那些已從別人處獲得豐厚利益後，仍貪得無厭，最終試圖榨取對方身上一切可榨取之物的人。簡單來說：

便宜佔盡、好處拿盡

示例4：

搞掂嗰單交易，阿輝唔止攞到公司發放嘅豐厚分紅，私底下仲收咗人哋回扣，仲唔係「兩頭瞞、兩頭賺，又食又拎」！

示例5：

六旬嫖客「又食又搦」，享溫柔後毆劫鳳姐，掠逾萬元。

一名六十多歲老翁，前晚光顧觀塘一間「鳳樓」，完事後不只拒付肉金，更搶去鳳姐的錢包。在爭執過程中，這名性工作者遭到毆打並受了傷；淫賊隨後逃離現場。目前，警方正在展開調查。

「又食又拎」也會用在所有好處兼得的情況中。

示例6：

為為同輝仔「過大海」（去澳門）真係可以講得係「又食又搦」嘅完美版：

有朋友響賭場儲到積分，除咗益佢哋兩晚免費房，仲醒埋啲賭場餐券過佢哋，搞到兩日四餐都有着落，名副其實嘅食住全包！

為為手風順到唔知點，無論入邊間賭場都有多少斬獲；唔止豪買手信，仲買咗對名牌波鞋，都咪話唔爽！

輝仔話自己冇乜賭運就冇玩，淨係響房度攞晒啲免費飲品、茶包、咖啡包同杯麵，真係食得唔好啲嗰隻！

到位的打油詩，除了「順口」還要「抵死」，如下的一首可供參考：

有人請我去飲茶，我就食完兼夾搦；叫我搵日請返餐，我話情願腳伸直。不論係遠親，抑或係近戚；講到錢呢層，完全冇交易。

道存宇宙 德在人心

嘗色園黃大仙祠監院專欄

信而不迷 敬而能思

信仰中的反思

●作者：李耀輝（義覺） 嘗色園黃大仙祠監院
（筆錄：黃大仙信俗文化館館長 吳漪鈴）



李耀輝（義覺） 1985年入道嘗色園，於2006年被委任為首任監院，義務從事宗教及慈善工作達40年。2016年，獲特區政府頒授「榮譽勳章（MH）」榮銜，以嘉許其慈善事業貢獻；2022年，獲香港教育大學頒授「榮譽院士」，又於2025年獲國家文化和旅遊部選為「第六批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性傳承人」。

常來黃大仙祠參與講座的朋友，相信不只一次聽我說過：「本人最反對迷信，也最重視『科學性』。」作為道教黃大仙信仰的傳承人，每當我說出這番話時，總有朋友感到奇怪：宗教所講的，不就是一個「信」字嗎？信仰既不能放進實驗室驗證，又何來「科學性」？

平日講座時間有限，往往未能細說。今日便借專欄一隅，與諸君談談：什麼是「迷信」？我所說的「科學性」，又是什麼？

「迷信」是何意

今日談起「迷信」二字，我們似乎都能明白它的含義。然而，一個詞彙的意思並非一成不變的，它如何被使用、用來指稱什麼，往往與時代背景有關。據學者研究，十九世紀末以前，「迷信」一詞甚少被提及，其所指涉的多與神仙鬼怪相關，如清代劉聲木便在《萇楚齋隨筆續筆三筆四筆五筆》說：「聖人神道設教，原不禁人奉祀，然迷信者，終屬中材以下。各省廟宇，皆有香火，最盛之處，尤為愚夫婦所注意。」認為先賢以「神道」設教，乃在教化人心，而非讓人以香火求福、換取庇佑。換言之，劉聲木將民間信仰視為「迷信」。

至晚清年間，隨着中西交流日深，面對西方軍事力量的衝擊，中國知識分子紛紛尋求救國自強之道。「科學」也在此背景下日益受到重視，從而影響了「迷信」的含義。梁啟超曾指出：「科學之力日盛，則迷信之力日衰；自由之界日張，則神權之界日縮。」又提出：「宗教與迷信常相為緣故，一有迷信，則真理必掩於半面。」認為科學與迷信、宗教乃互相對立，而宗教與迷信則毗鄰而生。然而，梁啟超所說的「宗教」並不包括儒家思想。在他看來，儒家「不語怪力亂神」，所倡導的是以仁愛為本的處世之道。因此，儒家不但不被視為「迷信」，反而可以成為批判迷信的立足點。

然而，時至「新文化運動」，「迷信」的指涉範圍又進一步擴大，不再限於神壇上的權威，也包括了傳統之中「天經地義」的觀念。

1918年，胡適在〈貞操問題〉中便提出了「貞操迷信」，寫道：「在世界上受了幾千年的無意識的迷信，到近幾十年中，方才有些西洋學者正式討論。……俞氏女還不曾出嫁，不過因為信了那種荒謬的貞操迷信，想做那『青史上留名的事』，所以絕食尋死，想做烈女。」胡適以「無意識」形容迷信，所批評的，正是不加思索、因循相襲的盲從。及至1920年，知識分子易家鉞更直言「孝是一種迷信」，將矛頭直指「家本位」之下，個人受制於家族、子女依附於父母的倫理秩序。

昔日用以批判「迷信」的儒家倫理，如今也成了被質疑、被審視的對象。至此，諸君不妨再想：破除舊有的迷信，是否就能免於「新迷信」的誕生？

那麼，當人們篤信科學終將解答世間一切謎題，奉理性為裁斷人間一切是非的最高權威，卻不再追問這份信念的根據，我們究竟是在運用科學與理性，還是僅僅為它們樹立起另一座不容質疑的神壇？

故此，在我看來，「破除迷信」的根本，並不是相信什麼，而是相信的態度：不要偷懶而放棄思考，不要盲從權威，也不把一切「習以為常」視為理所當然。

保持清醒、保持批判、保持反思，這才是真正的「破除迷信」！

信仰中的「科學性」

《道德經》言：「道可道，非常道。」面對「終極實在（Ultimate Reality）」，言語難以盡述，理性亦無法窮盡。當中，理性與信仰之間的關係，歐洲哲人早在十八世紀已有深入思辨，此處便不詳述了。然而，承認理性在信仰上的局限，並不意味着「信仰」的一切都可免於追問。

即使「道」難以用言語描述、無法以理性尋得，但歷代先賢對它的理解，以及由此形成的觀念、詮釋與儀式等等，仍應接受理性的追問。這些年來，我潛心鑽研道教文化，漸漸理解到今日所見的一切文化現象，皆有其歷史根脈：從老莊思想，到張道陵立教，再到葛洪的修道闡述，歷代先賢在各自時代之中，回應着當代的疑問，並留下了思考與實踐的足跡。「傳統」，正是在一代代人的承接與探索中，逐漸長成今日的模樣。

因此，當面對一個觀念、一項習俗、一種儀式時，不應只以「這是傳統」作結，而是追問：它從何而來？曾寄託怎樣的意志？流傳至今，又經歷了什麼轉變？——而這，就是我所說的「科學性」。面對不同的信仰內容時，有根據的，去認真理解；有疑問的，繼續用心查考；尚未明白的，坦然承認。若有新的證據，也願意修正舊日的看法。

唯有在「求知」的沃土裏，「虔誠」才能長成參天大樹！

黃大仙信俗文化傳承班

本着這份心意，我今年於嘗色園黃大仙祠再度開辦「黃大仙信俗文化傳承班」，其中由我主講的課堂，更歡迎公眾旁聽，希望能讓更多朋友一同參與，彼此交流、共同學習。

我不敢說幾堂課便能把信仰的道理講得透徹，只盼為大家打開一道門，從好奇走向認識，從認識走向理解，再從理解走向思考。

信而不迷，敬而能思，才是我所期望的正信，也是我願與大家一同學習、實踐的方向。

課程詳情

時間：2:00-3:30PM 地點：黃大仙祠鳳鳴樓禮堂

●21/11/2026	嘗色園殿堂建築藝術簡介
●19/12/2026	道教宮觀管理——以黃大仙祠為例
●23/01/2027	普宜壇三大乩書簡介：《驚迷夢》《醒世要言》《三教明宗》
●13/03/2027	嘗色園三大科儀之解說：《赤松黃大仙師寶懺》《大獻供》《祈福禮斗大法會》
●08/05/2027	道教的戒律
●19/06/2027	「道教皈依冠巾證盟科儀」簡介